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高教体发〔2024〕9号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
南充市高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纪委监委驻区教体局纪检监察组
关于开展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的
通 知

各校（园）：

为全力推进我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督促各校园落实“全省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要求，坚决纠正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守护广大师生“舌尖上的

安全”，根据南充市高坪区食安办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高食安办[2024]2号）、《关于印发《高坪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高教工委发[2024]9号）文件精神，经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区纪委监委驻教育和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研究决定，联合开展全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范围

全区范围内开设食堂的学校(含幼儿园)，每个片区抽查3至5所（民办学校不少于1所）。

二、督查时间

2024年6月3日至6月20日。

三、督查内容

（一）对各校园“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安排部署情况和开展情况进行督查。

（二）对各校园“校园餐”突出问题排查整改及销号管理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三）聚焦本次专项整治的具体内容（附件2），对学校主体责任落实、食堂经营管理、廉政风险、制度落实四方面重点开展督查，着力发现一批典型问题和问题线索并进行分类处置。

四、督查方式

督查组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明察暗访、个别访谈等方式，传导足够压力，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五、督查组人员

本次专项监督检查由区教育和体育局牵头，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纪委监委驻区教育和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成2个督查组(见附件1)，分片区负责督查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此次专项督查是贯彻落实中、省、市、区纪委监委关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举措，对守护学校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各校园要提高站位，自觉接受督查，主动查摆和梳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如实提供资料，严禁在督查组督查过程中弄虚作假，敷衍应付。

(二)有错必究，强化问题整改。各校园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诚恳接受，照单全收，不推诿，不回避，建立问题清单、整改台账，以坚决的态度、严实的举措、迅速的行动，立行立改，在落实上见真章，坚决杜绝查而不改的问题，真正的把“校园餐”做成放心餐、良心餐。

(三) 保质保量，按时上报资料。各校园要按照督查组提出的整改时限积极准备整改佐证资料，并按时上报区教体局计财股513室进行销号。

附件：1. 督查组人员组成

2. 高坪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表

3. 高坪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问题汇总表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



南充市高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纪委监委驻区教体局纪检监察组

2024年5月30日



附件 1

督查组人员组成

第一组

组 长：甘国发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全总监
成 员：何 悦 区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副主任
张雄典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餐饮股股长
陈开学 区教育和体育局计财股副股长
姚 易 区教育和体育局计财股工作人员

（联络人电话：姚易 18188438013）

检查片区：白塔片区、安汉片区、阙家片区

第二组

组 长：陈莉蓉 区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成 员：罗 彪 区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干部
李成红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餐饮股副股长
张 林 区教育和体育局计财股副股长
何 冲 区教育和体育局计财股工作人员

（联络人电话：何冲 18591731953）

检查片区：江东片区、龙门片区、东观片区、长乐片区

附件 2

高坪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表

学校名称

☐ 公办 ☐ 民办

督查时间:

检查内容	检查要点	检查方式	检查情况
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1.是否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听取汇报、查阅资料	
	2.是否对照整治内容认真开展问题排查,建立整改台账并进行销号管理。	听取汇报、查阅资料	
学校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3.是否建立健全学校党组织领导下的校(园)长责任制度。是否设置食堂财务工作机构,配备工作人员。是否配备专(兼)职食品卫生安全监管人员。是否成立膳食委员会。	查看相关文件或纪要	
	4.包保干部责任落实情况。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5.是否完善食堂三防(鼠、苍蝇、尘)设施。	现场查看	
	6.是否每学期开展食堂食品微生物限量监测和有害生物消杀,并提供相关报告。	查看监测企业资质信息、消杀记录、监测报告	
	7.是否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及“一键溯”平台对接。	查看摄像头、监控等硬件配备和平台运行情况	
	8.是否制定完善学生家长参与学校食品安全监督工作方案,并积极开展包括但不限于食堂招标及采购、食材验收入库、食材加工制作、食堂菜品价格及菜谱制定、食堂分餐用餐等线下监督活动。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食堂开放日活动”邀请学生家长代表进后厨。	查阅资料	
学校食堂经营管理方面情况	9.幼儿园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食堂是否严格落实由学校自主经营,统一管理,不得对外委托经营,坚持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	现场查看、个别访谈	
	10.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委托经营的食堂,是否报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招标,签订合同是否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列明利润率或利润额度,服务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是否建立准入和退出机制,是否存在转包、分包等行为,是否存在以权谋私、钱权交易等问题。	查看招投标文件资料,查看相关机制文件、委托经营合同,查看中标企业与签约企业是否一致	
	11.大宗食材是否统一招标,定点采购;是否存在化整为零、规避招标;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问题。	查阅资料、个别访谈	

检查内容	检查要点	检查方式	检查情况
	12.学校食堂的财务活动是否严格按照《高坪区中小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暂行办法》高教科体发(2022)142号文件执行(特别是民办校园);伙食费收入是否开具发票,教职工(含陪餐人员)是否与学生同菜同价、按标准足额缴纳伙食费并单独核算;每月是否公布食堂收支情况等。	查阅账目资料、个别访谈	
廉政风险方面情况	13.是否存在在食堂经费中列支教职工伙食费、奖金福利、招待费及其他食堂经营服务支出费用等情况。	查阅账目	
	14.涉及学校“校园餐”的项目实施、物资采购、食堂经营管理等“三重一大”事项,是否按程序议事决策。	查阅会议记录等资料	
	15.委托经营食堂中,在承包企业选择等方面是否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等行为。	查阅资料、个别访谈	
制度落实方面情况	16.是否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	查阅资料、会议记录	
	17.是否认真落实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培训制度,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参加每年不少于40小时的有关食品安全方面的学习并组织食堂从业人员参加食品安全培训。认真落实从业人员晨检制度。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18.是否按要求落实食品、食品添加剂、以及相关产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和台账记录制度。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19.是否按要求落实食品加工关键环节操作规程,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并建立台账。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20.是否按要求落实加工经营场所及设施设备清洁、消毒和维修保养制度并建立台账。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21.是否落实专人试尝和食品留样制度,并在试尝和留样记录上签字。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22.是否落实学校食堂校领导陪餐制。	查看学校陪餐记录	
备注:			

督查组成员(签字):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3

高坪区学校“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督查问题汇总表

被检查学校: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清单	整改意见	整改责任人	整改完成时限

检查人员 (签字):

学校负责人 (签字、电话):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发：局机关股室、教育督导责任区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30 日印发
